

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宜蘭校區

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 第四次服務環保會議記錄

一、時間:113 年 1 月 6 日下午 15:00~17:00 時

二、地點:宜蘭校區伯鐸樓三樓 A-302 大會議室

三、出席:應到 34 人,實到 34 人,未到 0 人

四、主席:張孟嵐(指導老師)

紀錄:熊梓杰/林暉恩

壹、主席致詞:

- 1、上次會議中就已經有報告過,如果對環境打掃分配工作抱著投機取巧、能不掃就不掃,能混得過且過的心態,對於所分配的責任區域不聞不問,甚至連到場查看或整理都懶的出現的同學,針對這些怠惰的同學,老師有說過會依據教育部 113/11/21 覆函備查之「學生獎懲辦法」第六條第十一款:未依規定進行打掃者。應予申誡 1 至 2 次。上個月老師已送出第一筆未依規定打掃者的懲處案,因為有持續的告誡要求,仍無動於衷,所以就直接呈報記二支申誡的處份。所以請各班加強宣導,如果再有怠惰打掃工作的同學,將依規定予以懲誡,以昭炯戒。
- 2、鑑於本學期各班同學打掃的情形不盡理想,下個學期各班的環境責任區也不會有所異動,建請各班在打掃的工作勤務上能有所調整異動,讓人力在工作分配上能充分地達到有效的運用,不要在打掃時間時有的同學每天都必須執行清潔工作,有的區域卻好幾個人輪流隔天或一週打掃一、二次,造成勤務不均,也讓環境因為多人怠惰而產生隙漏。

貳、承辦單位報告:

稽核組:

- 1、各班實施期末大掃除請確按老師說明的方式執行,均以 LINE 在群組內回報班級開始實施即結束打掃通知,屆時會由服幹秘書在班級回報時間點提醒檢查服幹按時前往檢查,也請各班在接受檢查後,每天打掃時間對已受檢後的區域實施維護工作,確保在週五放寒假時能持續維護校園的整齊與清潔。

資回組:

- 1、本學期廢電池回收競賽僅 N525 一個班有繳交廢電池,總重量為 5.75 公斤,打破廢電池回收以來的新低,對於這個紀錄雖說沒有什麼懲處,但是各班在學校要求執行相關活動時,保持著事不關己的態度,那這樣的成效就著實令人心寒。N525 班上繳交的廢電池因為有達到獎勵標準五公斤(含)以上,所以全班都可以記嘉獎乙支,或許獎勵並不是很高,但總是為我們生活學習的環境盡一份心力,下學期仍會持續推動廢電池回收的評比,請各班共襄盛舉,一起為環境努力加油,減少不必要的污染因素產生。

掃具組:

- 1、請各班針對班上掃具實施清點,並於寒假期間將所有掃具、垃圾桶、資源回收籃均收回放置在教室內妥為保管,寒假期間若有因故須返校實施環境清潔的同學,相關打掃、清潔的

掃具請向孟嵐老師借用領取，打掃完畢清洗乾淨歸還，各班的掃具均不會借出使用，所以班級掃具沒有收放在教室內或門窗沒有上鎖，而致掃具短缺不足者，由班級自行補足期末歸還數，本組僅受理自然磨耗更換(一壞換一好)或申請增撥作業(併列記期末歸還數)。

參、問題與討論：

經詢問在場各班服務、環保股長有無問題或意見提出，均表示沒有問題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略

伍、主席結論：

1. 學期末感謝各班服務、環保股長的配合，這個學期中學校歷經了幾次的外賓蒞校參訪活動，相關的環境在部份的同學支持下，也都能圓滿達成任務，在此請各班能持續精進的在環境清潔執行上更加落實，讓人力不致荒廢，環境更加清潔美麗。
2. 下個學期不論各位是否擔任服務或環保股長，服務、環保群組都請先暫不要退出，寒假期間如果有相關與各位有關的訊息，教官可以利用群組告知各位，如果有問題也可以利用群組向教官諮詢，下個學期會將群組持續運用，屆時在請依照群內所發訊息配合辦理即可，再次感謝各位這個學期的辛勞，謝謝。

陸、散會

指導老師	學務組	分部主任
		